

社会责任:国企行动

专家观点

专访中国社科院经济学部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心主任钟宏武

从本位主义 转向责任管理



钟宏武

本报记者 郭玉志 实习生 沈光先/文

国有企业尤其是央企,应承担怎样的社会责任,央企社会责任实践绩效如何?就国企的责任承担问题,《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了中国社科院经济学部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心主任钟宏武。

“中央企业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比过去进步很多,企业社会责任理念在企业得到了进一步深化,大部分企业正在从本位主义向责任管理方向转变。”在谈到企业社会责任时,钟宏武告诉《中国企业报》记者。

补上责任管理短板

《中国企业报》:您理解的企业社会责任是一个怎么样的含义?它应该包含哪些方面?

钟宏武:学界对于企业责任的研究有多种定义。我认为,企业社会责任就是企业发展对社会、环境等各方面负责任的行为。当然这个行为会是多方面的,有可能是正面影响,也有可能是负面影响。

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应该是在生产经营的全过程中,尽量减少对利益相关者的负面影响,进而实现正面效益的最大化。归根结底,其本质就是最大化正面影响,最小化负面影响。也可以概述为我们提出的四位一体模式,即市场责任、环境责任、社会责任和责任管理。

《中国企业报》:在您的构架中,责任管理是这个模式的核心部分?

钟宏武:市场责任主要是企业所提供的服务,为股东盈利、为客户争取权益等;环境责任就是企业的行为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对资源的使用情况;这里的社会责任是狭义的,比如法律服务、进行安全生产、对员工的责任等;责任管理,就是企业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企业战略和日常管理中。

但是,目前责任管理对大部分的国企甚至央企来说都是短板。

关于企业社会责任,有一个由美国人阿奇·卡罗尔提出的倒金字塔理论。最下面一层是企业的经济责任,也就是自身的盈利能力,这是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的所有企业最基础的追求;第二层是企业的法律责任,就是企业在追求经济的同时必须合法;第三层是企业伦理责任,即在合法的前提下,企业也要尽可能地合情合理履行伦理责任;最后塔尖的是企业慈善、公益行为。

《中国企业报》:从国有企业的本质属性来看,央企履行社会责任有哪些特点?

钟宏武:国企的本质决定了央企或许比其他企业的社会责任付出的要更多。目前国企乃至央企在履行责任方面主要有两方面的特点。

首先,外界对不同企业的要求不同,对于国有企业乃至央企期望更高,高于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其次,现在的市场环境更加复杂,在企业管理上有更大的挑战,随着时代的进步,老百姓对于央企履行社会责任更加关心,对于央企的要求更加苛刻,甚至是很苛——社会对央企社会责任理解的还不够。

应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战略

《中国企业报》:前两年,您一直参与调查央企社会责任,并且发布了《中国央企社会责任调查报告》,从实际来看,国企、央企的表现如何?

钟宏武:我们制作的《中国央企社会责任调查报告》主要参照的是发展指数,应该反映的主要是央企的社会责任意识、社会责任体系建构以及社会责任披露的情况。

因为我们在调查的时候,主要参照的是企业自己披露的信息,对于那些企业自己实际上做了许多社会责任方面的工作但是没有披露的,我们就无从了解了。

从报告中我们可以知道,企业社会责任做得最好的还是央企。

央企的企业社会责任意识、企业管理机制都是比较好的。外资企业信息披露、国内部分的社会责任都承担很少,其中尽管有一些外企在做,也就是整个企业在全中国或者欧美的一些情况,对于中国区域的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较少。

《中国企业报》:在国资委要求中央企业明年都要对外公布社会责任报告,并拟建立一个央企社会责任评价体系的背景下,未来央企该如何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

钟宏武: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化,国企、央企发展很快。在各方的推动下,国企社会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同样,国企真正承担了社会责任,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为老百姓服务。

企业的社会责任不能作为一个口号整天喊,要做实事。企业社会责任应该融入到企业的发展战略、日常运营中。

企业社会责任不是一项新的工作,是伴随着企业诞生就有的,融入发展战略、日常工作只是一种新方式。比如,电力公司以后应该转变为服务公司。在电力设施遭到破坏之后,首先要做的不是去抢修电力设施,而是想办法为居民供电,然后再去抢修,以用户价值为出发点,最大程度地履行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报》:根据您的统计,从已经收集到的资料数据来看,今年的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如何?

钟宏武:从目前来看,央企社会责任发展经历了从无到有,从有到精,现在正向纵深发展。

此前,2008年的国资委“1号文”,即《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具有较强的约束力,充分显示了政府对于国企乃至央企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视。

我们了解到,国务院国资委正在准备出台新文件,进一步推进国企履行社会责任。

至于今年的企业社会责任调查报告,现在还处于收集数据资料阶段,将会于今年10月推出。就现在已经收集到的资料来看,今年的情况应该会好于去年。



在汶川大地震重灾区之一四川省汉源县的灾后重建中,央企中建三局援建了汉源县新县城体育馆等项目。在近年来的历次重大灾害发生后,国企均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中建三局供图

本报记者 郭玉志/文

拿到7万元慰问金时,海水泉热泪盈眶。

海水泉原为邵阳纺机技校党支部书记,一家三口,生活无忧,日子还算殷实。然而,横祸袭来,一场车祸让海水泉至今生活仍不能自理。

6月21日,中国恒天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恒天红十字救助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孙力实专程前往邵阳,慰问特困职工海水泉。

中国恒天红十字救助基金是中国恒天集团在2008年3月份成立的爱心和惠民工程,由北京红十字会和恒天集团共同管理,帮扶对象主要是集团内遭遇重大疾病、意外伤害、生活特别困难的职工和家庭,同时将积极参与扶贫助教和慈善捐助等社会公益事业。这只是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众多案例中的一个。

根据中国社科院经济学部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心最近两年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研究报告》,中央企业的社会责任指数远远领先于民营企业 and 外资企业。

经济责任:成功保值增值

钟宏武告诉记者,应当说经济责任是企业最根本的社会责任,而胜于此项责任的前提就是要发展好企业、经营好企业、有足够的经济实力。

改革开放以来,国有企业乃至央企,作为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越来越强的竞争力。

钟宏武告诉记者,应当说经济责任是企业最根本的社会责任,而胜于此项责任的前提就是要发展好企业、经营好企业、有足够的经济实力。

6月17日,根据国资委公布2011年1—5月中央企业经营数据,1—5月央企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8167亿元,同比增长24.7%;应缴税费总额6967.0亿元,同比增长27.5%;累计实现净利润3695.7亿元,同比增长14.2%。

就单个企业而言,国企的经营水平也达到历史最高。

例如,2010年,中国建材集团销售收入达到1354亿元,实现利润75.6亿元,就业员工10万名,上缴税金103亿元,净资产收益率高达22.5%。

5月26日,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公布的《2010社会责任报告》显示,2010年,武钢实现营业收入1906.91亿元,利润30.67亿元。

根据国资委的统计显示,整个“十一五”时期,中央企业经济效益和整体实力大幅提升,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上缴税金和税后净利润等主要经营指标实现了五年翻一番。

数据显示,2005—2010年,中央企业资产总额由10.5万亿元增长到24.3万亿元,年均增长18.27%;营业收入由6.79万亿元增加到16.7万亿元,年均增长19.7%;净利润由4642.7亿元增加到8489.8亿元,年均增长12.8%。

正是由于央企所取得的成绩为人所瞩目,在新一期《财富》世界500强排名中,中国企业成为名单中最闪亮的一部分。

7月7日,美国《财富》对外公布了2011年《财富》世界500强企业的最新排名。在这最新一期排名中,中国企业是最为引人注目的团体之一,包括中石化、中石油在内的69家中国企业登上500强榜单。

做强做优央企,一直是监管部门

的发展思路,此次多家中央企业“上榜”,也凸显了央企的经济实力。

在央企做强做优之际,随着国际化程度越来越高,央企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在国际市场上,代表中国竞争力的“国家队”正在崭露头角。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走出去”的中央企业越来越多。

截至2009年底,中央企业在境外和港澳地区投资设立的境外单位共有5901户,其中境外子企业4860户,境外机构1041个。

政治责任:融入公司治理

数据统计显示,成立社会责任委员会或社会责任领导小组的中央企业已达50家;大部分中央企业都明确了社会责任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

回顾过去的几年,无论是地震、雪灾、大旱救援,还是粮食供应稳定国内价格、进行社会捐助等工作中,央企都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捐款捐物、救灾救人和维护市场的稳定。

在灾区建设方面,央企更是义不容辞地成为灾后重建的主力军和排头兵。

4月14日,凝聚了中国联通广大员工深情厚谊的“绵阳市游仙区中国联通春蕾小学”在四川省绵阳市落成。

“5·12”汶川大地震后,中国联通广大员工积极伸出援助之手,在震后一周内募集捐款734.6余万元。中国联通春蕾小学于今年年初基本完工,经过配套完善,已经投入使用,可容纳600余名适龄学生就读。

回顾过去几年,在灾害发生时,央企都是第一时间反应,救灾救人,捐钱捐物。

以神华集团为例,2008年汶川地震发生后,神华集团累计向灾区捐款5022万元现款及价值31.2万元的救灾物资;2010年4月8日,在“中央企业支援云南、贵州、广西抗旱救灾第二批捐赠仪式”上,神华集团捐赠1000万元;2010年4月14日,青海省玉树县发生7.1级地震后,神华集团向灾区捐款1566万元;2010年9月11日,神华集团以“神华公益基金会”的名义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区捐款300万元人民币。

随着市场化程度越来越高,在取得自身发展的同时,央企越来越注重企业社会责任的建设,内部体系构建已经凸显成效。

“以前是企业‘闷头拉车’,但是现在市场环境变了,企业应该是‘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钟宏武告诉记者。

据介绍,早在2008年,国务院国资委就下发“红头文件”——《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敦促央企履行社会责任。

这也是国务院国资委第一次明确央企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

业内人士认为,随着国务院国资委进一步要求央企将社会责任融入到治理结构、融入到经营管理中,积极探索建立与现有管理体系融合的社会责任工作体系,央企的企业社会责任在由感性层面的“回报社会”,转而迈向理性层面的战略规划。

数据统计显示,成立社会责任委员会或社会责任领导小组的中央企业已达50家;大部分中央企业都明确了社会责任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

例如,国家电网、中国移动、中远集团、宝钢、中化集团、国投等企业成立了社会责任工作委员会,南方电网、中国华能、中国五矿、中国二重、中国通用等企业成立了企业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

而在探索符合国情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模式上,中央企业所做的努力有目共睹,也做出了积极有效的尝试。

国务院国资委报告显示,一些中央企业将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全面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和日常经营管理中,积极探索建立与现有管理体系相融合的社会责任工作体系,有效提高了企业管理水平。

道德责任:有担当,促和谐

作为国家经济发展的支柱、共和国“长子”的中央企业,创造利润是企业主要发展目标,但是,担当国家所赋予的责任,为社会和人民多做贡献同样是其义不容辞的重要责任。

除了救灾抢险,关爱员工、服务百姓、构建和谐的社会环境,也是央企一直走在各类企业前面。

作为大唐集团旗下子公司,其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山东清洁能源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非常重视社会公益事业,设立了救助基金,积极帮扶困难职工,救助社会困难人员,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树立了“负责任、有实力、可信赖”的大唐形象。

近日,中煤集团发布的《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显示,中煤集团致力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用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2010年,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公益性捐赠共969万元。

和恒天集团一样成立基金的还有神华集团,截至6月16日,“神华爱心行动项目”已经成功救助了401名患儿。

7月1日,青岛港集团党委被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是山东省港航企业唯一获奖单位,也是青岛港唯一获奖的企业事业单位。

青岛港集团宣传部负责人告诉记者,通过打造和谐的劳动关系,目前,已有青岛港集团3000余名农民工入了团,有889人担任了班长、车长,41人担任了队长、副队长;2010年7月,开创全国先河,在装卸工中开展技术等级评聘,对在装卸生产中做出突出贡献的25人评为装卸工艺师,49人评为助理装卸工艺师,119人评为装卸工艺员,分别享受到了工程师、助理工程师、技术员的补贴待遇。

“十二五”开局之年,在各地建设保障性住房的背景下,央企也毫无例外地加入到建设大军中。

5月3日,国资委下发通知,要求各中央企业把积极参与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作为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途径,进一步加大对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的投入力度,通过多种途径参与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

记者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了解到,作为西南地区最早参与煤矿棚户区改造的设计单位,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重庆设计院主动参与重庆市及周边地区的公租房、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图审查等工作。

有数据显示,2010年,中国建筑、中冶、中房、保利、招商局等11家央企承担了全国13%的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任务,开发建设保障性住房面积达2289万平方米。

